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HANNY
VISIONS AHEAD
HANNY HOLDINGS LIMITED
錦興集團有限公司*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275)

股價敏感資料

茲根據上市規則第13.09條發表本公佈。

購股事項

於二零一二年六月五日(聯交所交易時段後)，買方(為本公司之間接全資附屬公司)於場外向賣方購入合共500,000,000股勤+緣股份，所涉及之總代價為50,000,000港元(即每股勤+緣股份0.10港元)。代價乃參照勤+緣股份之近期市價按公平磋商後釐定。就董事所深知，該500,000,000股勤+緣股份相當於勤+緣於本公佈日期之全部已發行股本約10.68%。本公司將成為勤+緣之主要股東(按上市規則所界定)。

就董事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所知、所悉及所信，(i)賣方乃由勤+緣之主席、行政總裁兼執行董事梁鳳儀博士實益擁有及／或控制；及(ii)賣方及彼等各自之聯繫人士均為獨立第三方。

就董事所知，勤+緣及其附屬公司主要從事提供媒體服務，包括在中國提供電視節目相關服務、電視廣告服務、戶外廣告服務與其他公關服務。

進行購股事項之理由

本公司為一間投資控股公司，而本集團主要從事證券買賣、工業供水業務、物業發展及銷售及其他策略性投資。因此，購股事項屬於收益性質，並乃於本集團一般及日常業務中進行。

買賣證券為本集團之主要業務之部份，董事一直不斷物色具有可觀前景及市場潛力之上市公司之證券作投資之用。由於董事對勤+緣之潛在前景充滿信心，故董事認為，購股事項符合本公司及股東之整體利益。勤+緣股份將於本集團財務報表中被視作流動資產項下之「持作買賣投資」，考慮到在機會出現時買賣勤+緣股份可獲利。董事現時並無意參與勤+緣及其附屬公司之管理及營運。

股份已於二零一二年五月二十八日上午九時正起於聯交所暫停買賣，並將維持暫停買賣，以待刊發一份有關本公司非常重大收購事項之公佈。

釋義

於本公佈內，除文義另有所指外，下列詞彙具有以下涵義：

「聯繫人士」	指	具上市規則所賦予之涵義
「董事會」	指	董事會
「本公司」	指	錦興集團有限公司，一間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其已發行股份於聯交所主板上市（股份代號：275）
「關連人士」	指	具上市規則賦予此詞之涵義，而「關連」一詞亦應按此詮釋
「代價」	指	買方就購股事項應付予賣方之總代價50,000,000港元（即每股勤+緣股份0.10港元）
「董事」	指	本公司董事
「Dynamic Master」	指	Dynamic Master Developments Limited
「Goodhold」	指	Goodhold Limited
「本集團」	指	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

「港元」	指	港元，香港法定貨幣
「香港」	指	中國香港特別行政區
「Hunterland」	指	Hunterland City Limited
「獨立第三方」	指	獨立於本公司及其關連人士之第三方及彼等之最終實益擁有人
「上市規則」	指	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
「中國」	指	中華人民共和國，就本公佈而言，不包括香港、中國澳門特別行政區及台灣
「買方」	指	Loyal Concept Limited，一間根據英屬處女群島法例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為本公司之間接全資附屬公司
「勤+緣」	指	勤+緣媒體服務有限公司，一間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其已發行股份於聯交所主板上市（股份代號：2366）
「勤+緣股份」	指	勤+緣股本中每股面值0.01美元之普通股
「股份」	指	本公司股本中每股面值0.01港元之普通股
「購股事項」	指	買方按總代價向賣方購入合共500,000,000股勤+緣股份
「股東」	指	股份持有人
「聯交所」	指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
「美元」	指	美元，美國法定貨幣

「賣方」 指 Dynamic Master、Goodhold及Hunterland

「%」 指 百分比

承董事會命
錦興集團有限公司
主席
Yap, Allan博士

香港，二零一二年六月五日

本公佈之中英文本如有歧義，概以英文本為準。

於本公佈日期，董事如下：

執行董事：
Yap, Allan博士
向碧倫先生

獨立非執行董事：
郭嘉立先生
潘國興先生
冼志輝先生

* 僅供識別